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須知

## ◎註冊事項

### 一、註冊日期:114 年 2 月 17 日 (一)

依本校學則第 14 條規定:「學生除應退學或已符合畢業資格或已於每學期註冊日前辦理休學者外,每學期均應於本校行事曆規定之註冊日前繳交各項應繳費用,**繳交學雜費即視同完成註冊**,其他未繳之應繳費用,應依各相關規定辦理。逾期未繳交學雜費註冊者,除以書面請准延緩繳交學雜費註冊者外,視同未註冊,應令退學」。

### 二、本校學生證係悠遊卡學生證,持該卡即享有學生票優惠,故不因未蓋註冊章而影響使用,如仍需具**紙本在學證明**需求者,可攜帶學生證向教務處註冊組申請開立中文在學證明,方式如下:

(一) 自行影印學生證正、反兩面影本至教務處註冊組加蓋在學證明專用章(免費辦理)。

(二) 中文在學證明:每份收費新台幣 10 元(請先至行政樓 1 樓自動繳費機繳交工本費後,持申辦聯向教務處註冊組辦理)。

如有疑問請洽教務處註冊組,電話:04-2218-3135~6

## ◎學雜費繳費

學雜費繳費單請於 114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一)起,逕至學校首頁/學生/校園資訊系統學生專用通道一、二/使用者登入/進入查詢列印繳費。詳細操作步驟及繳費方式請參閱繳費須知附件 1。

**※ATM 繳費約需 3 個工作天銷帳,超商、郵局及信用卡則需 7 個工作天銷帳。請自行估算繳費入帳時間。**

如有疑問請洽總務處出納組,電話:04-2218-3187

## ◎學雜費減免

依行事曆規定,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減免申請作業,自 113 年 12 月 1 日起至 12 月 15 日止,該申請作業已公佈於本校首頁、教務處網頁最新消息並請各系所(學位學程)公告轉知。

如有疑問請洽教務處註冊組,電話:04-2218-3135

## ◎就學貸款

辦理就學貸款之同學,請將就學貸款申請書(學校存執聯)、就貸明細表及學雜費繳費單等資料於開學前一週(114 年 2 月 10 日星期一前)繳交至學務處課指組(可親送或掛號郵寄),相關資訊請洽學務處網站-課指組-訊息公告-就學貸款。就學貸款申辦流程請參閱附件,如有差額需補繳,請於繳件後至校園資訊系統下載繳費單自行繳納。

如有疑問請洽學務處課指組,電話:04-2218-3118

教務處網址: <https://oaa.ntcu.edu.tw/>

註冊組電話: 04-22183134~6、22183148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雜各費繳費須知

壹、本校為響應節能減紙政策，各項學雜費用皆不再郵寄紙本繳費單，請同學們於繳費期間自行至學校首頁「學生」/「校園資訊系統」查詢或下載繳費單及銷帳編號(轉帳帳號)後，以信用卡(含線上、語音)、網路銀行、或網路 ATM 轉帳繳費及台灣 pay 行動支付；或列印繳費單至臺灣銀行各分行、郵局、超商臨櫃繳費；超商可使用現金、悠遊卡及悠遊付、icash 卡、街口支付及 LINE PAY MONEY。繳費證明亦由「校園資訊系統」查詢。

貳、繳費單查詢及列印之步驟：

請至學校首頁/學生/校園資訊系統學生專用通道一、二/使用者登入。

一、登入身份：學生者，請輸入帳號、密碼/學生資訊系統/基本資料/繳費單下載/下載繳費單。

二、登入身份：家長者，請輸入學生的學號、身份證/家長資訊系統/學雜費繳費單下載。



首頁 | 分眾入口-學生



## 行政服務

- 校園資訊系統-學生一
- 校園資訊系統-學生二
- 線上報名系統
- SSL VPN
- 檔案應用申請服務

## 學籍成績

- 新生專區
- 學分抵免
- 退學
- 轉系
- 休學
- 復學
- 輔系/雙主修
- 畢業離校

### 家長操作步驟一：

### 學生操作步驟一：

家長操作步驟二：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家長資訊系統

▶ 現在位置：首頁



Student

點此進入

學生操作步驟二：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進入學生資訊系統

▶ 現在位置：首頁

家長操作步驟三：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家長資訊系統

▶ 現在位置：家長資訊系統

學雜費

[學雜費繳費單下載](#)

學生操作步驟三：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進入學生資訊系統

▶ 現在位置：進入學生資訊系統

基本資料

- 個人基本資料
- 學生密碼變更
- [繳費單下載](#)
- 賃居資料
- 交通意外回報
- 機車調查暨自行車申請
- 公告資訊
- 預警紀錄
- 輔導紀錄
- 問卷清單

#### 家長操作步驟四：

進入學生資訊系統

學生姓名：總管理系統 > 學生資訊 > 繳費單下載

欲使用信用卡繳費者，請先與「郵局聯繫」後，對於台灣郵局網路繳費中

學年級	會員姓名	銷帳號	繳費日期	繳金額	狀態	操作
1004	張姓生員		2019/06/05	2550	已繳清	下載繳費單
1001	大學部學費		2019/09/09	29,991	已繳清	下載繳費單
1001	學費生員		2019/09/09	600	已繳清	下載繳費單

點此列印

#### 學生操作步驟四：

進入學生資訊系統

學生姓名：總管理系統 > 學生資訊 > 繳費單下載

欲使用信用卡繳費者，請先與「郵局聯繫」後，對於台灣郵局網路繳費中

學年級	會員姓名	銷帳號	繳費日期	繳金額	狀態	操作
1004	張姓生員		2019/06/05	2550	已繳清	下載繳費單
1001	大學部學費		2019/09/09	29,991	已繳清	下載繳費單
1001	學費生員		2019/09/09	600	已繳清	下載繳費單

點此列印

#### 參、繳費證明

- 一、台灣 pay、臨櫃及 ATM 繳費，隔天可下載繳費證明。
- 二、信用卡繳費完畢後，約第 3 個工作天即可下載繳費證明。
- 三、超商約第 8 個工作天即可下載繳費證明。

#### 肆、繳費方式

- 一、超商繳費：請持繳費單至四大超商(全家、統一、OK、萊爾富便利商店)可使用現金、悠遊卡及悠遊付、icash 卡、街口支付及 LINE PAY MONEY 繳費。(現金需自付手續費 10 元，LINE PAY MONEY 繳費手續費 6 元，上限 40,000 元)
- 二、臨櫃繳費：請持繳費單至「臺灣銀行」或「郵局」全省各地分行櫃台繳費。(臺灣銀行免手續費、郵局需自付手續費 15 元)
- 三、ATM 繳費：
  1. 利用各行庫自動櫃員機、網路銀行或網路 ATM 繳費：請選擇「繳費」，轉入行請點選：臺灣銀行(代號 004)、輸入 16 碼銷帳編號、轉入應繳金額。(手續費依各銀行規定)
  2. 透過台灣銀行網路銀行繳納免手續費，持他行金融卡用台銀網路 ATM 點選「轉繳稅費卡款」(需自付手續費 10 元)。
- 四、信用卡繳費：
  1. 在家長資訊系統或學生資訊系統/繳費單下載/複製該筆銷帳編號→點選【信用卡繳費】按鈕→進入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輸入發卡銀行、貼上並核對銷帳編號(請再自行核對銷帳編號是否正確)→填入持卡人身分證字號→登入繳費並列印交易成功畫面以利查詢。(信用卡繳學雜費不收手續費，分期付款除外)。
  2. 信用卡語音繳費請撥 02-27608818(如欲分期請洽發卡行) →按 1→學校代

碼:8814600014#→銷帳編號#→依語音指示完成繳費。

3. 「交易成功」後，約第3個工作天後至校園資訊系統列印繳費證明。

#### 五、台灣 pay 行動支付繳費

請使用台灣 PAY APP，掃描繳費單上 QR code，核對銷帳編號及金額，進行繳費。

※ATM繳費約需3個工作天銷帳，超商、郵局及信用卡則需8個工作天銷帳。請自行估算繳費入帳時間。

#### 六、就學貸款相關事項請至本校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網頁

<https://saactivity.ntcu.edu.tw/front/Downloads/12/archive.php?ID=b43e3a592b142be8d61b09837b0961ae> )查詢。

(課指組電話 04-22183118)

#### 七、繳費單內容如有疑問請電洽以下負責單位：

1. 學雜費—教務處註冊組，電話：04-22183135。
2. 鍵盤維護費、學分費—教務處課務組，電話：04-22183140。
3. 教育學程或實習學分費—師培處，電話：04-22183233(學程學分)、  
04-22183236(實習學分)。
4. 住宿費—學務處生輔組，電話：04-22183168 (暑期住宿費)、  
04-22183167 (學期、候補住宿費)。
5. 學生平安保險費—學務處衛保組，電話：04-22183175。
6. 學生會會費—學務處課指組，電話：04-22183155。
7. 僑外生健保費—學務處生輔組，電話：04-22183159。
8. 宿網費—計網中心，電話：04-22183273。
9. 繳費單製作、入帳及銷號—總務處出納組，電話：04-22183187。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就學貸款申辦流程

## 就學貸款三步驟：

一、上網登錄→二、至臺銀對保(或線上申貸)→三、書面資料繳回學校

### 一、上網登錄(學校校園資訊系統)

(一)學校校園資訊系統登入→進入學生資訊系統(左上)→一般申請→就學貸款申請

基本資料	學籍申請	一般申請	選課系統
個人基本資料 學生密碼重置 繳費單下載 電子資料轉錄 文憑意外回報 機車調查暨自行車申請 公告資訊 預留紀錄 補遺紀錄 問卷調查	轉系暨三修申請/放棄 學雜費免全申請 申請註冊費免修 轉系回籍 英文口試申請 休學申請 退學申請 退學申請	兵役線上申請 宿舍線上申請 外宿線上申請 宿舍續租線上申請 門禁線上申請 外宿通冊(宿委) <b>就學貸款申請</b> 獎勵助學全免申請 校內外補助學金申請 查詢補助學金申請紀錄 場地課表查詢	進入選課系統 進入選課系統(英文版) 第一階段選課貸款查詢 查詢選課結果 學生人工加退學單 高中修課線上申請 高中修課已報名紀錄查詢 內學部上課課表(從了學史班上課課表 統科修課定卷及當屆畢業分 選課記錄(Log)查詢

(二)點選右上「就貸申請」→「確定」→「就貸申請」

就貸申請

學生基本資料

班級	----	學號	-----
姓名	----	身分證	-----
生日	----	入學年月	-----
電話	----	手機	-----
E-Mail			
通訊地址			

請勾選就貸科目及金額

代碼	科目	金額上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籍費	30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宿生活津貼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費	
<input type="checkbox"/>	延修學費	

註冊應繳金額 未製單  
就學貸款金額 9900  
金額補繳金額 NaN

待收件製單完成後, 請自行下載繳費單繳費即可。

(三) 下載列印即為「就貸明細表」

應繳項目	應繳金額	就學貸款金額	應繳總金額	狀態
學雜費	21971	21410	561	繳費
學分費	21972	21410	562	繳費

【就學貸款訊息公告網頁】

(四)「學雜費繳費單」及「就學貸款差額補繳」下載處

基本資料	學籍申請	一般申請	選課系統
個人基本資料 學生密碼重置 繳費單下載 電子資料轉錄 文憑意外回報 機車調查暨自行車申請 公告資訊 預留紀錄 補遺紀錄 問卷調查	轉系暨三修申請/放棄 學雜費免全申請 申請註冊費免修 轉系回籍 英文口試申請 休學申請 退學申請 退學申請	兵役線上申請 宿舍線上申請 外宿線上申請 宿舍續租線上申請 門禁線上申請 外宿通冊(宿委) <b>就學貸款申請</b> 獎勵助學全免申請 校內外補助學金申請 查詢補助學金申請紀錄 場地課表查詢	進入選課系統 進入選課系統(英文版) 第一階段選課貸款查詢 查詢選課結果 學生人工加退學單 高中修課線上申請 高中修課已報名紀錄查詢 內學部上課課表(從了學史班上課課表 統科修課定卷及當屆畢業分 選課記錄(Log)查詢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就學貸款申辦流程

## 二、至臺銀現場對保或線上申貸(詳見臺灣銀行智能客服介紹)

### (一)【就學貸款初次申請文件】：

1. 學生及連帶保證人之國民身分證正、影本及印章。
2. 學生註冊繳費通知單。
3. 對保手續費新臺幣 100 元。
4. 戶籍資料證明文件：登載詳細記事之新式戶口名簿或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含學生本人、父母或監護人、配偶及連帶保證人；如戶籍不同者，需分別檢附)。

(二)同一教育階段【第二次以後申請】，鼓勵採用線上申貸或攜帶學生之國民身分證及印章、學生之註冊繳費通知單、對保手續費新臺幣 100 元至台銀取得撥款通知書第二、三聯。

(三)【學分費】：請預估需修習之學分費並填寫【學分費及學費就學貸款申請書】經**教務處課務組**核章後，連同學雜費繳費單至臺灣銀行辦理，學校將俟加退選作業完成之後，主動比對每位就學貸款生實際應繳交之學分費，多退少補，溢貸之學分費將由學校整批歸還銀行，銀行將開製收據予學生存查。(申請書下載路徑：學務處網站－課指組－下載專區－就學貸款)

(四)臺灣銀行對保時間：上學期 8 月 1 日起至 9 月底止；下學期 1 月 15 日起至 2 月底止

## 三、就貸資料繳回學校(現場或線上申貸皆須繳交)

(一)辦理時間：臺灣銀行開放對保日及本校學雜費繳費單可列印日起至**114 年 2 月 10 日(一)止**，  
新生、復學、轉學生可延至開學日繳交。

(二)繳交方式及收件單位：掛號郵寄學務處課指組洪小姐 04-2218-3118  
(403514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信封註明「就學貸款」)

(三)需繳文件：(前三項為必附要件，後二項視個人貸款項目而定。)

1. 臺灣銀行就貸申請書學校存執聯(對保單)

2. 學校校務行政系統登錄列印之「就貸明細表」

3. 學雜費繳費單

4. 學生本人郵局存摺正面影本、住宿契約影本：申貸書籍費、外宿生住宿費等需檢附以配合後續審計部查帳之用。(無則免)

5. (研究生)學分費及學費就學貸款申請書(無則免)

### ●注意事項

1. 聯絡資訊將依「臺灣銀行就貸申請書」登錄之手機號碼及 E-mail 等資訊為主。

2. 學生申請貸款金額範圍(以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第 12 點之規定)：

(1)學雜費：學費、雜費、學分費、學雜費基數。

(2)書籍費：每生每學期新臺幣 **3,000** 元。

(3)住宿費：本校外宿生住宿費最高本學期可申貸 **10,000** 元。

(4)學生團體保險費(即保險費)。

(5)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6)生活費：限具有政府機關開立之相關證明者才可申貸(低收入戶學生生活費每學期最高以 4 萬元為限；中低收入戶學生生活費每學期最高以 2 萬元為限)。

3. 【差額補繳】：**鍵盤維護費**、**論文指導費**為不可貸項目，請申貸完畢後將文件送至課指組據以製作差額補繳單，於開學前完成差額補繳，未補繳者視未完成註冊。

4. 【所得查調】：依據就學貸款辦法第 7 條規定及教育部「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家庭年所得逾 120 萬以上資格不符者須查驗學生之「兄弟姐妹及子女數」資料(戶籍資料及在學證明)。

甲級：家庭年所得 120 萬以下，可申貸，免息；

乙級：家庭年所得 120-148 萬內，須有兄弟姐妹及子女數 1 名，始可申貸，免息；

丙級：家庭年所得超過 148 萬，須有兄弟姐妹及子女數 1 名，始可申貸，自付利息；

丁級：家庭年所得超過 148 萬，須有兄弟姐妹及子女數 2 名，始可申貸，免息。

「兄弟姐妹」和「子女」定義：為「未成年」或「已成年且具正式學籍的學生」